

## 第十二條附表八修正規定

附表八 從事水域遊憩活動違反本條例及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裁罰基準表

項次	裁罰事項	裁罰機關	裁罰依據	處罰範圍	裁罰基準	
一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禁止活動區域之公告事項	國家級風景特定區：交通部觀光局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 國家級風景特定區及國家公園以外地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六十條、第六十一條、第二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一款	第六十條第一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第六十條第二項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不具營利性質之活動者	處新臺幣三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具營利性質者	處新臺幣九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二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對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時間限制。	國家級風景特定區：交通部觀光局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 國家級風景特定區及國家公園以外地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六十條、第六十一條、第二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款	第六十條第一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第六十條第二項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或時間限制任何一項。	處新臺幣一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或時間限制任何二項。	處新臺幣三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及時間限制。	處新臺幣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及時間限制任何一項。	處新臺幣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何一項，並具營利性質者。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及時間限制何二項，並具營利性質者。	處新臺幣九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及時間限制，並具營利性質者。	處新臺幣十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三	違反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注意事項配置救生(艇)設備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建國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級風景區及國家公園以外地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九條第三項	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七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四	違反應依主管機關所定保險金額，投保責任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建國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級風景區及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三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二項	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未投保責任保險	處新臺幣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活動人數達一千人以上，且持續二小時以上之活動，未投保責任	處新臺幣十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家公園以外 地區：直轄 市或縣(市) 政府。			保險。 未依主管 機關所定 最低保險 金額投保	處新臺幣 三萬元， 並禁止其 活動。
					活動人數 達一千人 以上，且 持續以上 之時間， 未依主管 機關所定 最低保險 金額投保。	處新臺幣 六萬元， 並禁止其 活動。
五	違反帶客從 事水上摩托 車活動或出 租水上摩托 車者，應於 活動前對遊 客進行安全 教育規定。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區 域。園：建 國交通部管 理處。內政 部國家公園 署管理處。 國家級風景 區及以外 地區：直轄 市或縣(市) 政府。	本條例第十 三、第十六 條第二項。 水域遊憩活 動管理第十 二條第二項	處新臺幣以 上二十萬元 以下罰鍰， 並禁止其活 動。	處新臺幣五 萬元，並禁 止其活動。	
六	違反限制水 上摩托車活 動區域之規 定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區 域。園：建 國交通部管 理處。內政 部國家公園 署管理處。 國家級風景 區及以外 地區：直轄 市或縣(市) 政府。	本條例第十 三、第十六 條第二項。 水域遊憩活 動管理第十 三條第三項	第六十條處 以新臺幣一 萬元以上以 下罰鍰，其 第六十條處 以新臺幣五 萬元以上以 下罰鍰，其 第六十二條 處以新臺幣 二十萬元以 下罰鍰，並 禁止其活動。	不具營利性 之活動者 處新臺幣三 萬元，並禁 止其活動。 具營利性 之活動者 處新臺幣七 萬元，並禁 止其活動。	

七	違反水上摩托車活動與水域活動相同時間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級風景區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水域遊憩活動辦法第三條	其活動。第六十條第一項處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並禁止。第六十條第二項處五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並禁止。第六十條第三項處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並禁止。	不具營利性質之活動者	處新臺幣三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具營利性質者	處新臺幣七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八	違反騎乘水上摩托車應戴安全頭盔及救生衣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級風景區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四項。水域遊憩活動辦法第四條	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並禁止。其活動。	未戴安全頭盔	處新臺幣一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未穿救生衣	處新臺幣三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救生衣未附口哨	處新臺幣一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九	違反騎乘水上摩托車應遵守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級風景區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五項。水域遊憩活動辦法第五條	第六十條第一項處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並禁止。第六十條第二項處五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並禁止。第六十條第三項處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並禁止。	不具營利性質之活動者	處新臺幣三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具營利性質者	處新臺幣七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家公園以外 地區：直轄 市或縣(市) 政府。		萬元以上 二十萬元 以下罰鍰 並禁止其 活動。		
十三	違反僱用帶 客從事水肺 潛水活動者 應持有潛水 教練能力證 明及每八人 次以指導人 為限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 特種景觀區 部管理處。園 國家公園：建 內政部營地 署管理處。園 國家級風景 區及國外特 定地區：直 轄市或縣(市) 政府。	本條例第十 三、第六十 條第二項。水 域遊憩管理 辦法第十一 條第九款	處新臺幣 五萬元以 下罰鍰，並 禁止其活動 。	帶客者未 具備潛水 教練能力 證明 每人每次 指導人超 過八人	處新臺幣 五萬元，並 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 七萬元，並 禁止其活動。
十四	違反帶客從 事浮潛活動 者應具備每 次以指導人 為限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 特種景觀區 部管理處。園 國家公園：建 內政部營地 署管理處。園 國家級風景 區及國外特 定地區：直 轄市或縣(市) 政府。	本條例第十 三、第六十 條第二項。水 域遊憩管理 辦法第十二 條第九款	處新臺幣 五萬元以 下罰鍰，並 禁止其活動 。	帶客者未 具備合格 證明 每人每次 指導人超 過十人	處新臺幣 五萬元，並 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 七萬元，並 禁止其活動。
十五	違反帶客從 事潛水活動 者應確認從 事水肺潛水 活動者持有 合格潛水證 照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 特種景觀區 部管理處。園 國家公園：建 內政部營地 署管理處。園 國家級風景 區及國外特 定地區：直 轄市或縣(市) 政府。	本條例第十 三、第六十 條第二項。水 域遊憩管理 辦法第十三 條第九款	處新臺幣 五萬元以 下罰鍰，並 禁止其活動 。	處新臺幣 五萬元，並 禁止其活動。	



		特定區及國外 家園：直轄 地：縣(市) 區：或(市) 市)政府。	一款	新臺幣五 萬元以上 罰鍰止 其活動。		活動。
十九	違反船長或 駕駛人載客 出海從事潛 水活動者潛 水區域情 況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 部觀光區 管理處。園 國家公園： 管理處。建 內政部營建 署國家公園 管理處。風 景區及國外 特定區：直 轄(市)政 府。	本條例第六 十條第一項 、第二項、 第三項。水 域遊憩管理 辦法第十二 款	第六十條 第一項處一 萬五千元以 下罰鍰，其 活動。第十 條第二項處 五萬元以上 十萬元以下 罰鍰，其活 動。	不具營利 性質之活 動者	處新臺幣 一萬元，其 並禁止活 動。
					具營利性 性質者	處新臺幣 五萬元，其 並禁止活 動。
二十	違反船長或 駕駛人載客 潛水活動， 於水下從事 潛水活動時 ，應於船舶 上旗之規定 。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 部觀光區 管理處。園 國家公園： 管理處。建 內政部營建 署國家公園 管理處。風 景區及國外 特定區：直 轄(市)政 府。	本條例第六 十條第一項 、第二項、 第三項。水 域遊憩管理 辦法第十三 款	第六十條 第一項處一 萬五千元以 下罰鍰，其 活動。第十 條第二項處 五萬元以上 十萬元以下 罰鍰，其活 動。	不具營利 性質之活 動者	處新臺幣 三萬元，其 並禁止活 動。
					具營利性 性質者	處新臺幣 七萬元，其 並禁止活 動。
二十一	違反船長或 駕駛人載客 潛水活動， 潛水者未 完成潛水前 活動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 部觀光區 管理處。園 國家公園： 管理處。建 內政部營建 署國家公園 管理處。風 景區及國外 特定區：直 轄(市)政 府。	本條例第六 十條第一項 、第二項、 第三項。水 域遊憩	第六十條 第一項處一 萬五千元以 下罰鍰，其 活動。	不具營利 性質之活 動者	處新臺幣 五萬元，其 並禁止活 動。
					具營利性	處新臺幣

	，或支援船隻未到前，不得將船駛離該潛水區域之規定。	署國家公園管理處風景區及以外轄市或縣(市)政府。	活動管理辦法第二十四條	活動。第十條處五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第六十二條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質者	二十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二十二	違反從事獨木舟活動之規定，不得進行。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級風景區及以外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一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十三條	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未穿附有救生衣 單人單艘從事活動	處新臺幣三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一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二十三	違反帶客從事獨木舟活動之規定，應備有通訊器材。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級風景區及以外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一款	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二十四	違反帶客從事獨木舟活動，每組以十人為限。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級風景區及以外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水域遊憩	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七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上限之規定。	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級風景區特大地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活動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二款	。	
二十五	違反帶客從事獨木舟活動者應告知活動者應注意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特大地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三款	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二十六	違反帶客從事獨木舟活動者應於每次活動救生浮標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特大地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四款	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七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二十七	違反從事泛舟活動，應向水域活動管理機關報備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特大地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二項。	第六十條第一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不具營利性質之活動者 處新臺幣一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具營利性質者 處新臺幣五萬元，

	定。	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級風景區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水域遊憩管理辦法第十六項	並禁止其活動。第十條處五萬元以上罰鍰並禁止其活動。第六項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第二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並禁止其活動。
二十八	違反帶客從事泛舟活動，應於對遊客進行教育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級風景區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水域遊憩管理辦法第十六項	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二十九	違反從事泛舟活動，應有救生衣及戴安全盔之規定。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級風景區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一項。水域遊憩管理辦法第十七條	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三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三十	違反帶客從其他浮具向水域遊憩活	國家級風景區：交通部觀光局風景區管理處。國家公園：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級風景區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活動。	具營利性質者	處新臺幣五萬元，並禁止其活動。

	動管理機關報備之規定。	國家公園：建 內政部營建 署國家公園 管理處。景 園：風景區 及以外轄 地：直轄市 或縣（市） 政府。	水域遊憩活 動管理第二 十七條第一 項	止其活動。		
三十一	違反帶客從 事其他浮具 活動，應於 活動前對遊 客進行活動 安全規定。	國家級風景 區：觀光局 觀摩風景區 管理處。景 園：建 內政部營建 署國家公園 管理處。景 園：風景區 及以外轄 地：直轄市 或縣（市） 政府。	本條例第三 十六條、第 六十六條第 二項。水域 遊憩活動管 理第二十七 條第二項	處新臺幣五 萬元以上二 十萬元以下 罰鍰，並禁 止其活動。	處新臺幣五 萬元，並禁 止其活動。	